

# 科创板科创资产构建

生成日期: 2025-10-23

能否定位为科创企业是半导体企业在科创板上市的决定性影响因素，而企业所拥有的知识产权则是其科创属性的重要体现，没有足够的知识产权，企业甚至无法进行科创板上市申请。2021年4月16日，上交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2021年4月修订）》（后简称《暂行规定》）中，其第五条和第六条所述的“4+5”（原为“3+5”，2021年4月新增研发人员占比）指标即可充分说明知识产权对科创属性定位的重要性。在《暂行规定》中，明确规定了企业能否进行科创板上市的“4项指标”和“五项例外”。在常规的“4项指标”中，其“形成主营业务收入的发明专利 $\geq 5$ 项”的硬性规定明确了企业在科创板上市必须要有一定的知识产权积累。而在“4项指标”之外的“五项例外”中，每一项“例外”也都与知识产权有关。

东微半导是一家以高性能功率器件研发与销售为主的技术驱动型半导体企业，于2021年6月获科创板受理。科创板科创资产构建

云路股份成功登陆科创板，曾为应诉“337”调查花费近1500万元\*\*！云路股份专注于先进磁性金属材料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于2021年4月申报科创板，总用时7个月期间历经2轮问询，快速于2021年11月成功发行。不过该企业\*\*\*所取得的成功，并非是一帆风顺的。曾在2017年10月，日立金属及其美国子公司作为申请人，向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ITC)提交了非晶带材商业秘密337调查，指控包括云路股份在内的多家企业对美国出口或在美国销售的非晶带材产品侵犯申请人的商业秘密。云路股份通过积极开展应诉工作，多方位、多层次证明其技术体系来自于\*\*研发和创新，\*\*终申请人向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提出无条件撤诉，期间云路股份因委托相关法律服务支付1,，导致其2018年管理费用占收入比例较高、净利润相对较低。

科创板科创属性梳理禁止房地产和主要从事金融、投资类业务的企业在科创板发行上市。

根据问询回复，2005年至2020年7月期间，创始股东主导实施了对员工的虚拟股权激励，获授员工享有分红和股份增值权益。2017年6月、2020年8月，相关员工通过认购员工持股平台份额然后增资发行人的方式进行显名登记。虚拟股权涉及激励对象511人，其中目前已离职退股人员为188人，访谈覆盖率。对于前述虚拟股以及实股认购款，均由创始股东账户或其指定账户收取。请发行人进一步补充说明：（1）虚拟股权的来源、主要种类、相关协议的主要约定内容、规范过程，员工认购、创始股东回购相关股权以及分红的资金来源情况，结合前述事项分析虚拟股权在法律上的权利义务属性，相关设置的合法合规性以及是否涉及\*\*变相发行；（2）结合历史上存在的人力资源出资、虚拟股权等事项，说明发行人是否存在股权代持或其他利益安排，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风险，如有，请说明是否对实控人和控股股东所持股份权属清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3）虚拟股权激励对象是否均为发行人员工，如否，请说明原因以及是否涉及利益输送；（4）前述实股认购款由创始股东账户或其指定账户收取的原因、合理性；（5）股份支付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

红筹企业应当在境内设立证券事务机构，并聘任信息披露境内\*\*，负责办理公司\*\*或者存托凭证上市期间的信息披露和监管联络事宜。信息披露境内\*\*应当具备境内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相应任职能力，熟悉境内信息披露规定和要求，并能够熟练使用中文。红筹企业应当建立与境内投资者、监管机构及本所的有效沟通渠道，按照规定保障境内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持与境内监管机构及本所的畅通联系。红筹企业具有协议控制架构或者类似特殊安排的，应当充分、详细披露相关情况，特别是风险、公司治理等信息，以及依法落实保护

投资者合法权益规定的各项措施。红筹企业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协议控制架构或者类似特殊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以及该等安排下保护境内投资者合法权益有关措施的实施情况。前款规定事项出现重大变化或者调整，可能对上市公司\*\*、存托凭证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公司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及时予以披露。

无论是首批上市的高占比，还是中芯国际的快速回归，都是科创板大力支持半导体行业的直接体现。

进一步落实“实质大于形式”：新增发行人应对符合科创板定位，从“技术先进性及其表征”、“支持方向”“行业领域”、“科创属性指标和依据”四个方面进行具体说明；新增保荐机构对发行人自我评估相关事项进行尽职调查，并综合判断，对发行人“技术先进性”、“符合科创板支持方向”等进行核查，进一步压实中介机构的核查把关责任；从实质上严防研发投入“注水”、突击购买\*\*、夸大科技技术标准、科创技术水准、行业分类不准确等情形。从以上新增内容可以看出，科技能力、技术水平是体现企业科创定位的重中之重，企业只有通过充分体现自身在相关方向上的知识产权积累，才能证明自身的科技能力与技术水平，从而完成自身科创定位的论证。发行人的\*\*技术是否来源于东华大学？披露\*\*技术所对应的已授权\*\*均为原始取得是否准确？科创板科创资产构建

半导体企业在科创板IPO过程中，往往面临着因为技术积累不足、技术来源不明等问题而导致的知识产权风险。科创板科创资产构建

同益中专业从事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研发、生产和销售，因研发投入和营业收入不满足科创属性四项常规指标，故选择例外指标“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和“实现进口替代”，于2020年10月获科创板受理，历经3轮问询后在2021年10月成功发行上市。曾在前两轮问询中，审核机构要求发行人说明：继受取得的4项发明专利在发行人生产经营中的具体作用，是否涉及\*\*技术或\*\*生产环节？发行人在成立之初与东华大学开展合作形成的\*\*技术及\*\*归属约定，是否存在潜在纠纷，发行人的\*\*技术是否来源于东华大学？披露\*\*技术所对应的已授权\*\*均为原始取得是否准确？科创板科创资产构建

上海新微超凡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是一家有着雄厚实力背景、信誉可靠、励精图治、展望未来、有梦想有目标，有组织有体系的公司，坚持于带领员工在未来的道路上大放光明，携手共画蓝图，在上海市等地区的商务服务行业中积累了大批忠诚的客户粉丝源，也收获了良好的用户口碑，为公司的发展奠定的良好的行业基础，也希望未来公司能成为\*\*\*\*\*，努力为行业领域的发展奉献出自己的一份力量，我们相信精益求精的工作态度和不断的完善创新理念以及自强不息，斗志昂扬的企业精神将\*\*上海新微超凡知识产权供应和您一起携手步入辉煌，共创佳绩，一直以来，公司贯彻执行科学管理、创新发展、诚实守信的方针，员工精诚努力，协同奋斗，以品质、服务来赢得市场，我们一直在路上！